

广东粤电电力销售有限公司清远楚江一期分布式光伏 EPC 工程总包采购项目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项目广东粤电电力销售有限公司清远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已由广东省清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行政审批局颁布《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代码：2306-441800-04-01-712788）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广东粤电电力销售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招标人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招标人为广东粤电电力销售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受广东粤电电力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或“买方”）委托，就广东粤电电力销售有限公司清远楚江一期分布式光伏 EPC 工程总包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现邀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投标人）按照本公告的要求进行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工程名称：广东粤电电力销售有限公司清远楚江一期分布式光伏 EPC 工程总包采购项目

项目名称：广东粤电电力销售有限公司清远楚江一期分布式光伏 EPC 工程总包采购项目（以下简称“项目”）

招标编号：0724-2320N1472966

项目地址：广东清远市清城区创兴二路 15 号

项目规模：本项目位于广东清远市清城区创兴二路 15 号，项目所在地理位置坐标为：23.61° N，113.06° E。清远属南亚热带季风气候。年平均气温 20.7℃，1 月份平均气温约 8℃—11℃，7 月份平均气温约 28℃—29℃。北部乡镇冬季每年均有降雪。年平均降雨量约 1900 毫米，主要集中在 4~9 月；年蒸发量 1300 毫米以上。无霜期 314.4 天。早春多阴雨，夏秋受台风外围影响，晚秋有寒露风侵袭。

2.2 招标范围

招标编号/包号	项目包名称	数量/单位
0724-2320N1472966	广东粤电电力销售有限公司清远楚江一期分布式光伏 EPC 工程总包采购项目	广东粤电电力销售有限公司清远楚江一期分布式光伏 EPC 工程总包项目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完成太阳能光伏电站整体勘测设计、采购、施工；包括满足太阳能光伏电站正常运行所具备的系统设计、设备的

招标编号/包号	项目包名称	数量/单位
		<p>选择、采购、运输及储存、制造、监造及安装、施工、工程质量及工期控制、项目管理、调试、试验及检查测试、试运行、消缺、培训直至验收合格交付生产、以及在质量保修期内的消缺等全过程的工作；包括建设期整个项目保险（包括建筑、安装、设备、投标方人员及第三方人员）；项目屋顶光伏项目接入系统方案报告由投标方负责；包括建筑物屋面承重实测、房屋的安全性复核并提供复核报告；完成现场障碍拆除和必须的还建及修复；包括项目实施过程中要求提供设备的试验、运行、维护手册；在满足合同其它责任和义务的同时使本项目符合相关达标验收的要求，并根据本项目合同和相关法律、法规，完成本合同项目的保修。</p> <p>具体范围以招标文件技术规范书为准。</p>

本次招标不分标段，投标人必须对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允许只对部分内容投标；如有重大缺漏，将导致投标被否决。

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并以招标文件技术规范书为准。

2.3 工程总工期要求：以中标通知书发布时间为准，在 150 天内实现该项目全容量建成投产，并通过供电局及质监相关验收批复。工期具体计划详见招标文件技术部分。

2.4 承包方式：广东粤电电力销售有限公司清远楚江一期分布式光伏 EPC 工程总包采购项目采取公开招标 EPC 总承包模式建设。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基本要求

3.1.1 投标人应是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企业法人并有独

立订立合同的权利。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否则投标均无效。[以投标人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和投标人提供的《资格声明函》为准]。

3.1.2 资质要求

投标人必须具备下列设计或施工其中一项有效资质。允许投标人在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进行分包。

- a) 电力行业工程设计新能源发电专业乙级或以上，
- b) 电力行业工程设计乙级或以上，
- c) 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
- d) 电力行业工程设计（太阳能光电建筑一体化及光伏电站工程）专业乙级或以上，
- e)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注：资质证书有效期延期符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宜的通知》（建办市函〔2022〕361号）或各省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的资质延续有关政策文件规定的，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建筑业“证照分离”改革衔接有关工作的通知（建办市〔2021〕30号），按其执行。）

3.1.3 项目经理（项目总负责人）须同时具备：

- （1）具备二级或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注册专业：机电工程）或注册电气工程师执业资格；
- （2）具备有效的项目经理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
- （3）提供所在投标人单位不少于6个月的社保信息，从投标截止日期上个月开始倒算（如投标截止日期上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或税务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

3.1.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2 业绩要求

3.2.1 投标人须满足如下业绩要求：

自2018年1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止（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投标人独立承担过（在建或已完工）3个及以上装机容量 $\geq 2\text{MW}$ 的光伏电站设计或施工或EPC业绩。（须提供正式合同文件复印件，包括合同的封面、签字页、能清晰显示合同范围的合同关键页。合同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章。若合同文件无法体现规模、技术指标等关键信息，则需提供其他相关证明文件。）

3.3 信誉要求

- （1）投标人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的状态；
- （2）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

(3) 投标人没有处于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处罚期内。

(4)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的“失信惩戒对象”、“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5) 投标人未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s://www.gsxt.gov.cn/index>) 的“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6) 投标人未被列入广东能源集团黑名单，且不处于“黑名单通知”中禁止参加投标的期间。

(以投标人提供加盖公章的《资格声明》为准)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有兴趣且符合本公告第 3 条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应在国义招标采购平台（以下简称“国 e 平台”，网址：www.ebidding.com）线上办理好企业信息登记后、并于规定的投标登记时间内在国 e 平台线上递交投标登记资料进行登记，上述程序缺一不可，否则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4.2 招标公告发布时间：2023 年 7 月 28 日至 2023 年 8 月 3 日。

4.3 投标登记时间：2023 年 7 月 28 日 00:00 至 2023 年 8 月 3 日 16:00（北京时间）。

4.4 请投标人务必在上述投标登记截止时间内将对应的证明投标人满足本公告第 3 条的证明文件电子版上传国 e 平台。所提供的资料必须真实完整，如被发现有任何虚假、隐瞒情况者，经招标监督部门核实，其投标资格将被取消。

4.5 招标文件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通过国 e 平台发布，已完成企业信息登记的投标人，请自行登录国 e 平台，完成招标文件的获取及付款程序。招标文件售价：见国 e 平台（售后不退）。提醒：无论招标文件是否收费，投标人请务必在招标文件发售截止时间前登录国 e 平台，完成招标文件购买及下载操作；否则将无法正常投标。

4.6 招标文件获取操作步骤：

① 投标人须在国 e 平台建立企业信息登记且该企业信息登记应在有效期内；

② 投标人可在国 e 平台注册审批通过后登陆系统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具体步骤如下：

(1) 登陆后选择“项目管理”-“我要参与”，选择对应项目并点击“立即参与”-“购买文件”；

(2) 通过聚合支付（微信、支付宝、银联）的方式完成购买手续，文件售后概不退换。

(3) 购标订单完成后，投标人可登录国 e 平台，在“项目管理→我的订单”，具体项目订单详情页下载电子发票。电子发票一般是订单支付完成后 48 小时内开具，格式为不可修改的 PDF 格式。

4.7 其他事项：

(1) 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将不负责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递交投标文件所发生的任何成本或费用。

(2) 如果购买招标文件的不足 3 家，招标人将修正招标方案或重新组织招标。

(3) 未按规定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将被拒绝。

(4) 投标人须在投标登记前在国 e 平台办理企业信息登记。未按要求执行的投标将被拒绝。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第一阶段开标时间，下同）为 **2023 年 8 月 17 日上午 09:30（北京时间）**。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招投标项目，届时将在线上举行开标仪式。除必要时，于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26 号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2 楼开标室举行线下开标。递交投标文件采用线下（纸质版）和线上（电子版）并行的方式，投标人需按招标文件要求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并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密封送达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本项目允许邮寄方式寄达，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所述**）；同时需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国义电子招标采购平台（简称“国 e 平台”，网址：www.ebidding.com）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需与纸质投标文件保持一致）。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经过 CA 证书加密后上传提交的，该 CA 证书是经国家权威机构认可的具备多种加密及安全认证的解决方案，投标文件一经加密后只有加密时使用的同一把 CA 或加密时生成的随机码才可以有效解密，任何单位或个人均无法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提取查看，不存在泄密风险。制作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需使用企业 CA 证书，投标人在获取招标文件后应及时办理，以免影响本次投标。

5.2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纸质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在线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前，投标人应当使用投标客户端及 CA 为投标文件加密，加密时所有投标文件均只能使用同一把企业 CA 证书进行加密。当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或递交出现异常时，应及时联系招标代理机构平台技术人员解决，若截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仍未解决，在开标现场投标人需提供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进行操作出现异常的证明材料，如至少提供 3 张不同步骤操作的系统桌面全幅截图，并经招标人核实确认属实（若核实发现投标人提供虚假信息，招标人保留扣除其投标保证金的权利），则投标文件以纸质为准，电子投标文件同时失效；否则，逾期提交或者未提交至国 E 平台的电子投标文件，将可能被视为对招标文件的无效应答，招标人不予受理。

5.3 本项目网上开标解密将不在招标代理机构会议室集中进行，各授权代表需携带本单位制作、加密、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证书在网络良好的地方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文件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具体见国 E 平台）解密。

5.4 由于本项目为试行电子标项目，若出现线上线下无法同步开标或解密异常或可能无法实现所有已按时递交书面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均可顺利完成在线开标的情况或其他不可控的因素时，由招标代理机构另行通知线上开标时间或终止线上流程（直接以线下开评标为准），所有参与方免责；若出现线上开标产生的同一信息或数据的内容与线下提

交的纸质文件存在不一致的情况，以有利于招标人的解读为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国 e 招标采购平台（网址：www.ebidding.com）、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zbtb.gd.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www.cebpubservice.com）及粤采易阳光采购平台（网址：www.gdycy.com）等平台上发布。平台之间按《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发布管理办法》（简称 10 号令）和《招标公告和公示数据接口规范》等相关规定对接交互本招标公告内容。如有不一致以国 e 招标采购平台（网址：www.ebidding.com）公布的为准。

7. 联系方式

（1）招标代理机构项目联系人及方式：

名称：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东风东路 726 号 16 楼（邮编：510060）

联系人：陈璨（13611401523）、陈珍（13640857909）、杨佩旋（13724008105）

电话：(8620) 37861105、37860649、37860623

邮箱：ebidding@126.com

传真：020-87673286

（2）招标人联系方式：

名称：广东粤电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东路 2 号粤电广场 B 座南塔 32 楼

联系人：袁小姐、周先生

联系电话：020-85137892、020-85137879

（3）关于国 e 平台操作咨询请联系国义招标电子商务推广部：

联系人：叶小姐、李先生、叶小姐

电话：020-37860671、020-37860665、020-37860669

邮箱：yehailian@ebidding.com、lilei@ebidding.com、yeyunshi@ebidding.com

2023年7月27日

附件、投标登记文件（格式自拟）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投标人单位名称：_____。

项目投标负责人（授权代表）姓名：_____，

手机：_____，

邮箱：_____。

项目联系人姓名：_____，

手机：_____，

邮箱：_____。

（如果联系人与投标负责人一致，可不重复填写）

地址及邮编：_____

办公电话及传真：_____

说明：

（1）为确保投标过程中相关信息和资料的及时发放，我单位上述所登记的被授权人（或联系人）及其联系方式将在整个投标过程中保持有效，如果需要作出修改，我单位将书面通知。

（2）有兴趣且符合本公告第3条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应在国e平台线上办理好企业信息登记后、并于规定的投标登记截止时间内在国e平台线上递交投标登记资料进行登记，上述程序缺一不可，否则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3）投标人资格要求自查结果情况[格式自拟]：(应针对招标公告中“投标人资格要求”逐条自查是否满足后再填写)(投标人应着重对“资格/资质证书名称”、“业绩”等做出说明。相关资料需采用可编辑WORD和PDF格式制作的电子版各一份(PDF格式文件必须为盖章后的扫描件)于国e平台上传提交（企业证书、授权书等材料需要编制进电子文件）。

（4）投标声明：我司参加上述项目的投标，在此保证，我司提交的投标登记文件、投标文件所有资料材料是真实的，复印件与原件一致。如发现有虚假、隐瞒，贵司有权取消我司的投标资格并在投标阶段没收我司的投标保证金。我公司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特此声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